

证券代码：835645

证券简称：大美股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江苏大美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江苏大美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公司章程》第三章 第十七条“公司股份总数现为 1,85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公司章程》第三章 第十七条“公司股份总数现为 2,035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公司章程》第五章 第九十九条“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	《公司章程》第五章 第九十九条“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公司近期办理完成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股份总数由 1,850 万股增加至 2,035 万股。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收到董事翁榕涛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

鉴于翁榕涛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少于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修订公司章程，将董事由 6 个人减至 5 个人。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记录人员签字确认的《江苏大美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大美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5 日